

超市员工“吃里扒外” 串通顾客“飞单”被拘

本报讯(记者宋宏颖 通讯员赵立昕 袁耀娟)日前,赤峰市公安局松山区分局兴安派出所接到辖区某超市负责人吴先生报警称,有人在其超市内通过少结算的方式盗窃商品。

接警后,兴安派出所民警迅速赶往现场调查。民警经调取超市内监控视频发现,当日,该超市副店长武某某在收银台值班时,在给一名女子结账时,仅扫码结算了少量商品的费用,就让该女子将全部商品带走了,给超市造成150余元的经济损失。

“我前一天没休息好,是我的工作失

误,我愿意把钱补上。”武某某找了一个看似合理的理由,并积极补偿超市的损失。随着调查的深入,民警发现,武某某在同一女子身上的“失误”行为频频发生。这已不是巧合,更不是失误,这已涉嫌盗窃。随即,民警将武某某依法传唤至派出所作进一步调查。

经讯问,武某某对其串通顾客马某以“飞单”(即通过少结算或高价商品按低价、正价商品按特价结算)的形式多次盗窃超市商品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据武某某交代,在其工作期间,与顾客马某认

识并成为了非常要好的姐妹,于是,武某某便产生了拿超市商品做“顺水人情”的想法。今年4月的一天,武某某在马某到该超市购物时予以特别的“关照”,把高价商品按特价商品卖给了马某,成功为马某“节省”了几十元钱。此后,武某某的胆子越来越大,尝到甜头的马某,贪欲也越来越大。于是二人商议继续利用这种方式“占超市便宜”。由于武某某本人并非该超市的专职收银员,她只是在人多忙不过来的时候才会到收银台处帮忙,于是,二人便通过微信提前串通消息,当武某某被

安排至收银台处工作时,武某某便通过微信告知马某“我在结账”,亦或者当马某有购物的需求时,便向武某某发微信询问“是否方便结账”,在得到武某某“能结账”的消息后,马某便立即到该超市选购商品,通过支付一、两样商品的钱,将所选的商品全都带走。两人里应外合,一次又一次盗取超市的商品,给超市造成了严重的经济损失。

目前,武某某、马某因涉嫌盗窃罪被松山区公安分局依法刑事拘留,相关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念好禁种铲毒宣传经



为进一步巩固“禁种铲毒”工作成效,全面提升辖区群众禁毒、防毒意识,近日,锡林郭勒盟正镶白旗公安局深入乌宁巴图嘎查、查干宝恩本村,开展禁种铲毒责任追究和奖励宣传活动,同时民警对空闲房屋、废弃大棚进行了踏查。张莉 摄

被拘两日主动还款 执行案件圆满解决

乌海讯 日前,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法院的执行干警收到了李某已将2万元执行案款缴纳到位的消息。

在拘留所内,刚被拘留2日的李某,在见到执行干警时,面露羞愧之色,言辞恳切地说:“给你们添麻烦了,我以后一定做一个讲诚信的人。”

原来,李某曾因向王某借款2万元逾期未还,而被王某起诉至法院。在法院依法判决之后,李某仍执意拒不履行还款义务,王某无奈之下遂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在执行的过程中,执行干警的耐心劝导,换来的竟是李某的公然对抗,他气焰嚣张地说:“我根本履行不了,你们要拘就拘吧!”面对李某这般肆无忌惮的“挑衅”,执行干警依法对李某采取司法拘留15日的强制措施。

也许只有身陷囹圄,才能让李某逐渐冷静下来。短短两日,却度日如年,回想起自己之前的种种强硬对抗行为,望着眼前冰冷的铁栏杆,李某终于幡然醒悟。于是,他主动给妻子拨通了电话,催促其尽快将欠款悉数履行。收到案款之后,执行干警依法解除了对被执行人李某的司法拘留措施,至此,这起执行案件得以圆满解决。

(庞巍 张伟 许金印)

铁路附近飞无人机 男子受到行政处罚

包头讯 近日,包头铁路公安处包头东车站派出所民警查获了一名在铁路旁违规放飞无人机的人员。

事发当日,包头东车站派出所民警在车站广场巡逻执勤时,发现站前广场上空有一架无人机正在飞行,非常接近铁路线路。民警立即在附近搜寻操作无人机的人员,很快发现一男子正在使用遥控装置操作无人机飞行,立即上前让该男子将无人机降落,并依法将其传唤到派出所进行调查。

经了解,该男子姓李,退休后的李某为了娱乐消遣,从网上购买了一台无人机。看到车站广场较为空旷,李某认为这是放飞无人机的“好地方”,恰巧当日前来车站接家人回家,李某便带着无人机设备,早早来到车站广场“试试手”。没想到刚刚起飞,便被警方查获。

民警对李某进行了普法教育,并依法给予李某罚款500元的行政处罚。李某认识到自身错误,意识到了自己行为的危险性,表示今后不会再有此类情况发生。

(宋艺轩)

女子见财起意 盗窃背包被罚

锡林浩特讯 近日,一女子乘坐由呼和浩特开往锡林浩特的火车,在下车之际,见一背包放在行李架上,便“顺手牵羊”将背包带走。目前,该女子因涉嫌盗窃被锡林浩特铁路公安处依法处罚。

事发当日,由呼和浩特开往锡林浩特的K7922次旅客列车到达锡林浩特车站不久

后,列车值乘民警接到1号车厢列车员报警称,他的背包不见了。接报后,民警立即开展调查工作。

民警通过查看公共场所视频以及电话询问1号车厢旅客,初步锁定了旅客张某具有作案嫌疑。事发第二日,办案民警在锡林浩特市找到张某,并将其传唤至执法办案中

心作进一步调查。

经查,张某是同车厢旅客中最后一个下车的旅客,她看到车厢内行李架上有一个黑色背包,便见财起意,随手将背包拿走。张某对自己盗窃他人背包的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张某已被锡林浩特铁路公安处取保候审,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乔海铭)

酒后损毁警用设施 被处行拘悔之晚矣

通辽讯 日前,通辽市公安局科尔沁分局施介第二派出所接到站前警务站报警称,有一名醉酒的中年男子在警务站内闹事,并将警务站旁边控制无人机的隔离栅栏用脚踢坏。

接警后,值班民警立即赶到事发地,与警务站执勤警员合力将闹事人员控制住,避免了事态的进一步扩大。

为了尽快查清楚事情的前因后果,民

警一方面将醉酒的涉案男子带回所内强制醒酒。另一方面通过调取事发时公共区域监控视频还原事件真相。经过全面调查,民警了解到这名酒后闹事的中年男子姓涂,呼伦贝尔市人,曾因盗窃、寻衅滋事等多次被公安机关打击处理过。在后续的询问过程中,办案民警获悉涂某这次是在火车站附近喝多了酒,内心郁闷,遂借着酒劲儿以破坏公共设施的方式发泄私愤。酒醒

后的涂某反复辩称,他当时在醉酒状态下根本无法控制自己的行为,更不知道破坏的是警用公共设施,他现在非常后悔,希望警方能够对他从轻处理。然而“酒喝多了”并不能成为他逃避法律制裁的“挡箭牌”。鉴于涂某违法行为的恶劣影响和严重危害,施介第二派出所依法对其予以行政处罚。

(侯博文)

父子合谋虚构项目 非法集资诈骗好友

呼和浩特讯 呼和浩特的王先生跟朋友合作投资了一个生意项目,据说回报率非常高。可是让王先生没想到的是,他前脚给了钱,后脚朋友就玩儿消失了。日前,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分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破获了该起诈骗案。

据王先生说,跟他一起做生意的这个朋友姓包,认识已经两年多了。2024年的1月,包某告诉王先生,这是和深圳一家公司合作的项目,一个车位需要投资5000元,停车场建成投入使用后,回报率是2.8倍。王先生一听这买卖这么赚钱,就决定投资。当时王先

生就投了140万元。

王先生说,当时投资这个项目的不止他一个人,还有包某的其他朋友。大家把钱给了包某以后,就等着和包某签合同,可接下来发生的事儿,让谁都没有想到。包某推三阻四,不跟我们签合同,十多天后,他就消失了,始终联系不上他。王先生见包某不再露面,预感到自己可能被骗了,于是向玉泉区公安分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报了警。

接到报案后,该大队立即展开立案侦查。根据受害人提供的线索,办案民警找到了包某的住处,但包某并不在家,只有其儿

子在家。偶然间,民警发现包某儿子与包某的聊天记录,与案件有一定的关联,于是将其带回大队进行询问。民警了解到,包某的儿子也参与了包某所说的智慧停车场项目。随后,民警继续调查包某的行踪,发现他的行迹出没在土默特右旗、土默特左旗、和林格尔县等地。民警对这几个地方都进行了蹲点,经过走访调查发现,包某在和和林格尔县的出租房内,警方遂在出租房的周围进行了布控,经过长时间多次的蹲点,最终将包某成功抓获。

据包某称,他是从深圳的一家公司引

进的这个智慧停车场项目。当民警到了深圳以后发现,这家公司确实是经营停车场项目,但是与包某并没有实际性的合作,包某只是将深圳公司的项目进行了一个模仿和学习,虚构了一个在呼和浩特市建立智慧停车场的项目,并以此为噱头,吸引大家投资。

目前,民警已核实被骗人员15人,涉案金额约270万元,包某父子二人因涉嫌集资诈骗罪,已被依法刑事拘留,该案还在进一步侦办中。

(呼和浩特市公安局玉泉区分局供稿)